

绪 论

本书的书名说明了本书所要阐述的理论——价值增值论。这种理论不仅是一种国际贸易理论，而且正如副标题所表明的那样是一种分析国际经济问题的一般理论，是一种基于价值理论的国际经济学理论。

价值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重要内容之一，当代经济学界对马克思的国际价值理论有不同的理解和表述，但本书并不是对马克思主义这一理论进行表述和介绍；而是从现实出发，在各种国际经济分析理论成果的基础上探索国际价值规律的作用形式和内容。这一探索的结果就是价值增值机制及其在国际经济关系中的作用的发现。本书也不是一本介绍西方国际经济学理论成果的教科书。了解这些理论的读者将会发现，本书旨在运用价值增值论对这些理论进行评析，以指出它们的正确性和局限性。

自从对古典经济学的继承出现分化以后，价值理论主要为马克思主义学派所采用，价格分析与价值分析似乎成了两种经济学。虽然这一点并不绝对；但是，国际经济学又大体上摈弃价值分析的基本原理，而建立于价格分析原理的基础上。撇开价格分析与价值分析孰是孰非的复杂的理论争执，价值分析能否应用在国际经济学的基本理论问题及大量专门理论问题中，仍是一个未经尝试的但似又很值得尝试的课题。以价格现象为中心的国际经济活动中是否有更基本的价值因素在起作用？这种研究也许更有助于把握国际经济运行规律及其意义。

自重商主义以来，贸易理论的发展中产生了诸多学说。除了少

数构成明显对立之外，大部分学说相互补充，各自说明某一方面，说明贸易发生的原因、利益、结构或政策的其中某一环节。比较利益论是能够作出统一解释的基本理论吗？还是这种理论仍然有待于推进或者寻找一种新的理论呢？

问题还在于，国际贸易只是国际经济活动的初始的和基础的形态，全部国际经济关系是多样的和复杂的。贸易理论是否也能像贸易作为国际经济关系基础一样成为国际经济关系的基础理论呢？

鉴于上述愿望，本书抓住价值增值机制这一国际价值规律作用的核心，进行了从静态到动态，从微观到宏观，从基本理论到专门问题，从贸易关系到一般国际经济问题的分析。全书分为四篇。第一篇‘价值增值论——国际交换的性质与特征’是本书的基本理论部分。该篇在表述这一理论本身以后，又以此作为基本观点评价了各种贸易学说。第二篇‘价值转移论——增值的利益规模与价值流失’所讨论的主题是贸易问题中最中心的问题，即交换的平等性和利益分配问题。可以看到，价值增值理论在这里提供了新的思路。第三篇‘价值调节论——世界经济与国民经济的相互作用’说明国民经济在宏观、中观和微观上如何受价值增值机制的调节和影响。贸易问题不再只是贸易本身，而且是与整个经济运行相关联的问题。第四篇‘价值动力论——价值增值在经济增长和发展中的作用’是动态分析，从国民经济和世界经济的长过程中说明了价值增值机制的作用。这里不仅要显示理论本身的意义，而且要试图为政策与战略选择提供启示。前三篇分别有一个附录，以进一步讨论与价值增值和国际价值相关的一些基本理论问题，这有助于澄清概念，同时保证主题论述的连贯性。

为了使读者花尽可能少的时间阅读本书，现将各章所探讨的主要问题和提出的主要论点说明如下：

第一章指出 国际贸易的实质是国民价值的增值 流通 创造

价值的这一规律来源于国民经济与世界经济的两个不同价值系统的不同价值量标准。第二章进一步指出，增加的价值真实来源并不是流通，而是分工所创造的生产力；价值增值是通过使用价值量的增加为中介而实现的。第三章运用价值增值论对国际贸易理论中的一个难题“列昂惕夫之谜”提出了看法，指出了赫克歇尔—奥林理论的局限性和列昂惕夫检验方法中的问题。第四章用价值增值论评述了几种主要贸易理论，显示了这一理论的一般意义，同时说明了价值增值机制对生产要素国际配置的影响，说明了各种贸易学说间的相互关系。第五章在论述了国际价格机制与一般价格机制的区别以后，说明了三种类型的价格性价值流失，即垄断等因素引起的国际价格对国际价值的背离，需求与供给不平衡对国际价值的调整以及国内价格扭曲。第六章指出，世界市场的一般规律是等价交换，不等价交换是市场规则的背离而不是贫富不同的国家间交换的必然；这一章特别评述了伊曼纽尔的不平等交换论。第七章论证了三种类型的结构性价值流失，即后进国家出口阶段的价值流失，初级产品价格波动中的价值流失和较低产业等级分工中的价值流失。第八章分析了汇率中所包含的复杂的国际价值关系以及由汇率变动所引起的国际间价值转移关系。以不可兑换的人民币和从中国出发的贬值调节贸易收支的分析，得出了与美国经济学家从美国和美元出发的分析不同的结论。第九章指出，包含国内均衡在内的表现为国际收支平衡的国民经济对外均衡，是国民生产价值流量与外贸增值流量之间的一种量的关系，内外均衡相互依赖，必须同时实现。国际收支的不平衡是价值量国际流动的不平衡；一国货币流通量影响国际收支是国内价值规律与国际价值规律的对接。第十章说明了增值机制对国民经济的三方面影响，一是通过开放部门进而影响到所有部门使价格形成机制市场化，二是贸易过程影响国内资源配置过程，三是在微观价值增值的同时，宏观上和结构上也可能同时存在不利的影响。第十一章分析了

价值增值的机制在贸易政策的调节下的作用特点，外贸干预引起对外扭曲，减小增值规模，增大价值流失，这些损失有赖于外贸政策所实现的其它利益所补偿。产业革命决定的国际间相对价值优势结构，这种优势的国际差异大小，是世界自由贸易还是保护贸易何者更占主导地位的原因。最后，关税也影响了价值增值流量在国内各部门的分配。第十二章用价值增值量变动的原理来研究贸易条件，认为一般贸易条件的几种指数都有不同的缺陷。应当用增值贸易条件来反映一国真实贸易利益的变化。相应地改善贸易条件的努力也就在于改善价值增值贸易条件中的两个因素，价格贸易条件因素和平均增值变动率因素。第十三章分析价值增值与经济发展的关系，指出把价值增值的产品结构导向比较增长率较高的产业，是使长期发展利益与短期增值效益一致的核心问题。贸易要引导资本积累，在发展中国家，贸易是储蓄倾向导致真实的投资倾向的必要条件，价值增值因此而与发展相统一。进口替代发展战略实绩不如出口导向战略的另一种解释是前者损害了价值增值，因为前者节省外汇所费国内资源成本超出后者创造等量外汇所费成本，在进口替代品生产能力的扩大中产生价值流失，而出口导向却不断创造新的价值增值机会。第十四章分析价值增值对扩大经济的生产能力的作用即增长效应。该章考察了各种贸易学说中关于贸易与增长关系的思想，说明了贸易理论与增长理论间的区别联系，从而说明了以贸易作为增长动力时所必须考虑的一些因素，说明了价值增值的动态原理，说明了使贸易推动增长中的政策原理。第十五章指出，技术进步的影响在于会改变一国的价值增值结构，创造一种动态的国际贸易与分工结构。重要的是要创造价值增值与技术进步二者之间的良性循环，通过进口实现技术进步，又通过技术进步发展出口。西方经济学家停留在贸易条件变动的分析上不能正确说明不同类型技术进步对实际贸易利益的影响，必须比较技术进步所带来的投入价值的变化与价格变动中价值增值的变

化。第十六章是价值增值机制的历史作用的分析，即贸易利益在世界经济演变中的进步作用。增值机制的总的历史作用是推动国际贸易的自由化，一体化正是自由化的表现。它还使作为交换的世界市场发展为作为生产的世界经济。最后，它还要求开放经济必然地走向市场经济的道路。第一篇附录指出，价值增值论以国际价值论为基础，国际价值论是劳动价值论在国际经济分析中的展开，古典劳动价值论无法提出价值增值论，因为没有国际价值论思想。由于国际经济问题的特殊性，必须考虑非劳动要素在劳动创造价值中的乘数作用，考虑国民经济管理、自然禀赋、资本、技术等的国际差异，并用价值理论进行说明。第二篇附录讨论了与价值增值论相关的国际价值基本概念，指出从抽象的商品价值到现实的国际价值表现形态，是一个逐步展开的过程，国际经济的特殊性决定了其中各个层次的转化和变形，决定了国际价值与价值的本质区别，也决定了国际生产价格不能存在。第三篇附录证明，在国际经济学中的不变价格完全分工和价格差消除的不完全分工是两个极端的理论模型，有必要采用不完全转换与不完全分工原理认识更现实多样的情况。

一、价值增值论

——国际交换的性质与特征

在国际经济学的理论史上，对世界经济的研究是从对国际贸易的研究开始的，对国际贸易的研究是从贸易利益的性质和来源的研究开始的。贸易利益表现为贵金属的流入，贸易利益来源于分工与相对优势，贸易结构取决于要素的国际配置，如此等等，学说思想十分丰富。但是，以劳动价值论这一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基础为标志的国际贸易理论虽有一些著述却基本上停留在马克思当年原则性分析的层次上，国际贸易学说几乎是西方学说的一统天下。从 80 年代起，在中国从封闭走向开放的变革中，这一局面开始有了转变。我国学者在科学评价西方贸易学说的同时，开始发展马克思主义学派的贸易理论^①。这一探索的任务是，能否系统地建立一个以劳动价值论为基础的国际贸易理论，并且以此作为马克思主义国际经济学的基础理论。答案是肯定的。

这里试图从一种思路寻求实现这一任务的可能性。分析表明，价值理论不仅在政治经济学上是深刻的，而且在国际经济学上也同样是深刻的。这一篇首先要提出“价值增值论”这一国际价值贸易理论，进而要据此评价各种重要的贸易理论。理论严密性所要求的相关环节的分析与说明，将留在前三篇的附录部分先后展开。

① 如王新奎著：《国际贸易与国际投资中的利益分配》，上海三联书店 1989 年版。

1. 世界市场的国民价值增值机制

今天，呈现在我们面前的世界经济是一个十分复杂的系统，对这个系统的每一个部分的研究都几乎难以孤立进行。然而，正如生物的研究要从细胞的特性着手，机械的分析要从零件的功能出发一样，世界经济的研究应从其本身所特有的机制开始。这种特有的机制是世界经济区别于一般国民经济的根本原因，也是决定世界经济运行的原动力。这一特有机制就是“国民价值增值机制”。高度复杂的世界经济正是以这一机制作为“原动力”而起步，作为“结合力”而构成，作为“能源”而运行的。

国民价值的增值过程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常识告诉我们，价值和剩余价值是在生产过程中创造的，流通过程不创造价值。但是在世界经济中情况并不完全相同，流通恰恰“创造”了价值！

人类自发的国际贸易过程基于这样一个简单的原因：当商品不在本国市场进行（物物）交换而与他国进行交换，是因为与他国交换可以获得更高的交换比例；而他国与本国交换也是因为对他国来说可以获得更高的交换比例。事实正是这样，几乎找不到一个比喻来证明这个“似非而是”的结论。当这种贸易进入以金银为媒介的形式后，性质并没有发生变化，商品不在本国出售而向他国出售是因为可以获得更多的贵金属，这些贵金属无论向他国购买商品还是在本国市场上购买，都意味着比原出口商品在国内市场上的价值更高的价值。纸币以及当代世界各种复杂的贸易手段的出

现仍然没有改变这一性质：只要贸易还在自发地和正常地进行，出口者总是会获得不低于在国内市场销售的收益。注意这里把“更高”改成了“不低于”，下文将详述这一问题。

让我们用比较规范的经济学方法说明这一结论。令一国出口商品 1 的国内价值为 V_1 进口商品 2 的国内价值为 V_2 那么贸易过程就是从 V_1 到 V_2 即 $V_1 \rightarrow V_2$ 。一国能从世界市场获得 V_2 是因为它出售了 V_1 而取得了购买力。不论这一过程是直接物物交换还是借助于货币进行的，该国对 V_2 的购买力总是取决于其出口的 V_1 的价值 或者说 在世界市场上 商品 2 的国际价值总是等于商品 1 的国际价值。这里并非是说每一单位的商品 2 的国际价值正好与商品 1 相等 而是指该国进口的商品 2 的总国际价值与其为获得这一购买力而出口的商品 1 的总国际价值相等。算术常识告诉我们这种单位国际贸易的含义：取每一自然单位的商品 1 和商品 2 的国际价值的最小公倍数，设为 I_v 则不同实物量的商品 1 (Q_1) 与商品 2 (Q_2) 有相同的国际价值量 I_v 。对本国来说 国际贸易过程即：

$$V_1 \rightarrow I_v \rightarrow V_2$$

这里 $V_1 \rightarrow I_v$ 是出口过程，即获得国际价值的过程，在有货币的情况下是获得世界货币的过程，获得国际购买力的过程；在无货币的情况下是内在的逻辑过程。 $I_v \rightarrow V_2$ 是进口过程，即运用世界货币的过程，使用国际购买力的过程。无疑，上式是一个简化的国际贸易模型，其中包含的是国际价值量相等的等价交换原则。用国际价值量为标准（以下标 i 表明国际价值）

$$V_{1i} = I_v = V_{2i} \quad (1.1)$$

为什么商品 1 的生产者会把商品 1 出口到国外而不在国内销售呢？不必假定国内市场供过于求，所以只有两种可能：

(1) 商品 1 在世界市场出售可以获得高于在国内市场出售的价格，并且用所得货币进口商品 2 可以获得比在国内市场更多的数量；

(2) 虽然商品 1 在世界市场出售不能获得高于国内市场的价格，但由此获得的进口购买力却可以进口商品 2，其数量超过商品 1 在国内市场出售而获得的购买力所能买到的商品 2 的数量。

事实上，这两种可能的区别只来自于汇率：汇率调高，可能 1 会变成可能 2；汇率调低，可能 2 会变成可能 1。排除汇率引起的这种差异，总是有一定量的商品 1 Q_1 经过国际市场的贸易过程而获得的商品 2 的数量 Q_2 大于通过国内市场贸易过程所能获得的数量 Q'_2 。由于单位商品的价值既定， Q'_2 的国内价值量与 Q_1 的国内价值量相等，因而 Q_2 的国内价值量大于 Q_1 的国内价值量：

$$V_{2d} > V_{1d} \quad (1.2)$$

于是发现，从商品 1 到商品 2 的国内交换过程是一个以国民价值为标准的等值变换过程，其国际交换过程是一个以国际价值为标准的等值变换过程，但是当以国民价值为标准时，这个国际交换过程就是一个价值增值过程了。

这就是世界市场的国民价值增值机制。^①

至此，本书提出了关于国际贸易利益问题的另一种说法。在西方，关于国际贸易利益问题的争论，维纳和凯夫斯的著作有较详尽的概述，参见维纳 (J. Viner)：《国际贸易理论研究》(Studies in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Trade, George Allen & Unwin, London, 1955)；凯夫斯 (R. E. Caves)：《贸易和经济结构》(Trade and Economic Structur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Mass. 1960)。1962 年以后又有大量文献其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有大道广：“贸易与福利的一般均衡” (“Trade and welfare in general equilibrium”, Keio Economic Studies, 1972, 9: 37--73)。

上述分析是基于国内外价格差存在的假设下进行的，这种假设在现实中是大量可见的。如果采用一般均衡论的分析方法，贸易发生以后生产转换成本递增规律会使国内外价格差消失。价值增值论似乎无法对后者作出解释，但事实并非如此，这一点将在后文论述。

价值增值的性质

世界市场的国民价值增值机制似乎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一个基本原理即流通不创造价值，事实并非如此。流通不创造价值，但价值增值却正是在流通过程中形成的；交换是等价的，但交换的结果却产生了增值。这就是世界市场的特殊性。这一表面上的矛盾起源于世界经济中存在着国际市场与国内两个相互独立又相互联系的市场，存在着国际价值与国民价值两个相互关联却又相互区别的概念。正是这种联系与区别，导致了以国际价值为标准的等价交换过程产生以国民价值为标准的价值增值的结果。

我们从最简单的价值定义上来阐明上述问题，即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量决定价值量的含义上来看。价值量决定的这一含义规定，社会在该时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该商品的价值量，而社会必要劳动量即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在理解价值量决定的这一原理上，人们往往注重“必要”、“平均”、“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等概念而忽略这些量值平均时所取值的范围即“社会”。须知，价值量的这种“平均”是在一定的社会范围内进行的：国民价值是该国全部该商品生产所费劳动时间的平均。虽然价值理论分析中没有强调“社会”的范围，但事实上社会是必须有范围的，在一个信息不发达、商品的自然性质或运输条件限定其交换空间时，社会可能只指某个地区而不是整个国家。正是这个原因，价值的定义中不强调它的“国家”性、“国民”性，

而只说它的‘社会’性。也正是这个原因产生了以世界作为社会含义的国际价值，于是相应地就有国民价值的概念。价值量的社会性决定了它的空间限定性。

价值量的这种空间限定性是相对的又是绝对的。说它是相对的，是因为一旦改变“社会”的范围，价值量就会发生变化；说它是绝对的，是因为在一个既定的社会范围内，一商品的价值量是确定的。不论该商品是哪个生产者所生产，也不论它来自于这个社会之外还是之内，其价值量只取决于该社会所费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当然这里假定来自于社会之外的该商品的数量很小而在该社会的‘平均’中可以忽略。如果假定数量很大以致于影响该社会的平均数只说明讨论本身改变了“社会”的范围。）

于是我们发现，价值增值机制来源于价值量决定中社会这一概念的差异：国际社会还是国民社会。同一商品的国际价值量与国民价值量是不等的，这就导致了在国际范围中的等价值变换的国民价值不等量变换。

正是由于在国民社会中生产商品所费必要劳动时间相对较高，有单位价值量不等式：

(

从而有：

$$V_{2d} > V_{2i} = V_{1i} \rightarrow Q_1 \rightarrow V_{1d}$$

① 在落后的自然经济中，社会只是人力与畜力可及的范围，在交通运输发展的一定水平上，社会只是受交通运输能力制约的商品交换的一定区域；在封闭经济中，社会只是国家；在地区壁垒中，社会只是行政区域；在一体化的国际组织中，社会是国际集团的地域；在完全开放的世界经济中，社会等于全球。

即在单位国际价值交换中 $V_{2i} = V_{1i}$, V_{1i} 对应于 Q_1 , Q_1 对应于 V_{1d} , 从而 $V_{2d} > V_{1d}$ 。

整个国际交换的逻辑过程是：

$$V_{1d} \rightarrow Q_1 \rightarrow V_{1i} = I_v = V_{2i} \rightarrow Q_2 \rightarrow V_{2d} > V_{1d}$$

此式的含义是单位国际价值交换起点的 V_{1d} 所对应的商品量是 Q_1 , 而 Q_1 对应的国际价值量是 V_{1i} 。从 V_{1i} 到 V_{2i} 是国际等价交换过程, V_{2i} 对应的是 Q_2 , Q_2 对应的国民价值是 V_{2d} 。这样就完成了国民价值增值过程。

如果从下列公式出发：

$$\frac{V_{1d}}{Q_1} < \frac{V_{1i}}{Q_1} \quad (1.4)$$

也可得出相似结果：

$$V_{1d} < V_{1i} = V_{2i} \rightarrow Q_2 \rightarrow V_{2d}$$

结合 (1.3) 和 (1.4), 有：

$$V_{1d} < V_{1i} = V_{2i} < V_{2d}$$

即：

$$V_{2d} > V_{1d}$$

由此可见, 价值增值不是在流通中产生的, 但又不能离开流通

（国际贸易）而产生。两个不同价值系统的不同价值量标准是等价交换达到不等值结果的原因。流通把两个不同的价值系统联接起来，使同一商品以不同尺度衡量产生差别，这就是价值增值的性质。

从价值的客观性而言，流通不能改变世界商品总量，因而也就不能创造新价值。从价值的相对性而言，价值是一商品相对于其他商品所费劳动的比，因而由其他商品构成的整个商品体系是一个参照系。流通改变了商品的相对位置，也就是把商品从一个参照系移到另一个参照系，这就是增值的相对性原理。如果把从出口到进口的贸易过程看作为贸易商提供一种商品的生产过程，那么他只是以生产出口商品的生产成本生产着这种进口品，也就是一个较低的个别价值当作一个较高的社会价值来实现，这就是价值增值，它是由负责流通的贸易商来实现的。流通在价值增值中的这种作用是一个国际经济分析的命题，是不能只用传统的价值概念来理解的。

价值增值机制的意义

价值增值机制是世界经济的原动力，第一推动力，在于这一机制所决定的国际商品交换关系是其他一切国际经济关系的逻辑的和历史的起点。

当代世界经济是一个高度发达的经济运行系统，它包括多种形式与内容的国际经济活动。世界经济形成的起点是世界市场，这个世界市场既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物，也是一般国际交换发展的结果。在世界市场形成以前，除了国际间的物物交换或以金银为货币的交换，没有其他国际经济现象。虽然国际间的商品交换并不必须是在各国国内商品经济充分发展以后才是可能的而可以是平行发展的，但国际间商品交换的价值增值性质却是导致这种国际交换发生的原因。事实上，如果说国内或地区内的简单商品生产

的发生更属于正常生存所需要的分工的话，那么跨国界的远距离的国际贸易更属于价值增值的动因，“丝绸之路”就具有这种性质。当然简单商品生产的分工中具有价值增值的性质（对于每一个个别商品生产者来说），而国际间的交换则是国际分工的历史起源。所以如果把原始的国际商品交换看作世界市场的起点，而世界市场又是当代世界经济的核心和基础的话，那么价值增值机制正是第一推动力。

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市场理论中，世界市场既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前提，又是它的结果。16世纪工场手工业的发展，地理大发现和东西方新航路的开辟，在资本原始积累的伴随下使商品生产与国际交换获得发展，成为世界市场的产生的史前史。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大大增强了国际交换，为世界市场的最终形成创造了条件，因为这一高度发达的商品生产需要寻找更广阔的市场，把各个国家都卷入商品运转中去。对于资本来说，世界市场的意义在于实现更高的剩余价值，因而其价值增值的性质是十分明显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创造了世界市场，是因为世界市场的价值增值机制对于资本的重要意义：价值增值意味着剩余价值的增加，而它又丝毫不耗费资本。资本对剩余价值的追求扩展为对价值增值的追求，价值增值机制成为世界市场形成的原动力。

价值增值机制作为世界经济的结合力，在于这一机制吸引着不同类型的国家以多种方式与外部世界相联系。政治上、意识形态上相互对立，至少是相互独立的国家可能在经济上相联系甚至密切联系，在于这种联系的经济利益，而表现为商品交换的价值增值是一切经济联系的本质。商品的国际贸易是世界经济的最基本最主要形式，其他各种世界经济的联系形式只是它的发展形式或演变形式，所以决定商品贸易的价值增值机制也就是世界各国一切经济联系形式的结合力。劳务贸易与商品贸易没有本质的差别，出口的劳务只是出口的劳动力商品而已。国际投资是在世界范围内

组合生产要素，这种组合总是符合价值增值机制的要求：在可能把个别价值降到最低的地方生产，在可能获得最高价值增值的地方销售。国际货币关系首先是为商品的国际贸易服务的，即创造一个稳定的对各自国家都比较有利的国际贸易环境，以在贸易中获得更多的利益。经济一体化是从贸易一体化开始的，而它的发达形式只是为了更进一步的内部贸易与生产分工。货币经济（国际金融过程）表面上看来脱离实物经济而存在，事实上只是因为这些货币具有国际购买力才会发生，而这种购买力正是价值增值过程的后半部分。一旦某种货币的购买力发生变化（通货膨胀或国内经济条件变化），这种纯粹的国际金融行为也会发生相应的变化。

价值增值机制作为世界经济发展的能源，在于它不仅是各国经济发展的动力资源，而且是整个世界经济发展的动力资源。^① 国际贸易作为后进国家经济增长发动机的说法已为周知。不论对先进国家还是对后进国家来说，国际贸易在实现微观的价值增值的同时，都形成了宏观的或中观的经济促进作用，例如出口乘数效应 结构转化效应 技术进步效应 资源配置效应 要素运用效应等等。这些效应是伴随着价值增值过程而发生的，表现为价值增值对整个经济增长与发展的积极作用。世界经济的发展指世界分工的深化和扩大，生产过程在世界范围内的扩展和加强，国际经济联系形式的多样化和复杂化，经济集团化和一体化的提高和加深，国际经济传递的更加密切和更加迅速，等等。可以发现，世界经济的这

^① 贸易被看作 19 世纪经济增长的发动机。当时英国工业生产迅速发展。国外市场具有重要作用。19 世纪中(1854 年) 英国的出口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20% 以上，在世界制成品出口中占 40% 以上。对于 19 世纪中叶的新兴工业化国家如比利时、法国和美国来说，出口在维持需求上起了重要作用。19 世纪后半叶，出口对近代殖民地区的发展也起了重要作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经济的发展是贸易作为增长发动机的又一例子。从 1955 年到 1973 年 世界贸易量增加了 3 倍。由于关贸总协定和欧洲经济共同体创造的贸易自由化条件，发达国家相互间制成品贸易得到迅速的发展。特别是有些国家从外部需求的扩张中获得了机会，导致经济的迅速增长。

种发展特征是与价值增值密切相关的：价值增值的有利性促使贸易和分工的扩大，这种分工直至生产过程的国际合作，并形成了多种多样的国际经济合作方式；一国越是更多地卷入国际交换，其经济越是受世界经济变动的影 响，世界经济的整体性也越强。

价值增值机制的上述实际意义也就决定了价值增值论的理论意义。对价值增值过程及其变化的研究可以作为许多世界经济现象的起点和入口，特别是关于一国参与世界经济过程所得利益的研究。

2. 贸易利益的性质与源泉

对外贸易使国民价值发生增值，这一规律的揭示还包含着几个重要的理论环节。必须对价值增值的来源及其性质作出说明。价值增值来源于各国生产力的结构差异和由分工所创造的生产力，而增值之所以意味着利益在于价值与使用价值的统一性，是基于价值的使用价值结构与数量表现为社会效用和社会福利，构成贸易利益的实际内容。

各国生产力的结构差异是贸易发生的原因，也是价值增值的必要条件，但还不是充分条件。如果生产力的结构差异不引起分工而只引起贸易，那么国内均衡就会丧失，各商品间的相对价值就会发生变化，价值增值也就不能实现。这是因为没有分工的扩大，商品出口会导致国内该商品供应减少，等于是社会在该商品上所分配劳动量不足，商品的相对价值也就上升。进口则相反。只有当生产力的结构差异引起国际分工，由分工产生贸易，才能最终导致价值增值。

分工创造生产力的国际涵义

坚持马克思主义劳动创造价值的原理，对价值增值的来源的科学解释应当是：分工创造生产力，国际分工创造了国民价值的增值。

分工创造生产力，这是一个不容置疑的结论。但是这一规律的价值论分析却有待于展开，特别是就国际范围的分工而言。

当分工在国民经济内部发生和加深时，其创造出更多的使用